**昌吉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非教师岗位）资格审查公告**

根据《昌吉学院2020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我院已完成非教师岗位报名与笔试工作，现将笔试成绩及资格审查安排公告如下：

**一、笔试成绩公示（详见附件一）**

公示时间：2020年6月24日-6月28日

监督电话：昌吉学院人事处 0994-2354152 孔老师

昌吉学院纪检委 0994-2354053 陈老师

1. **资格审查安排**

按照公告第六条及岗位设置条件要求，我院对考生年龄、学历、政治面貌进行了初核，现将初核后须提交材料审核人员名单及程序作如下安排。

**（一）提交材料进行资格审核人员名单：详见附件一**

**（二）审查时间：**2020年6月28日-6月30日，考生须将审查材料于6月28日10:00前发送指定邮箱（以邮箱接收时间为准），逾期报名视作无效。

**（三）审查方式：**[线上审核，邮箱cjxyrsc@163.com](mailto:线上审核，邮箱cjxyrsc@163.com)

**（四）审查内容：**按照公告和岗位设置条件要求进行资格审核。

a.《自治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详见附件二）；考生基本信息表（详见附件三）；

b．居民身份证（正反面）；

c.大学本科、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由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自行查询打印）；应届生暂未取得毕业证、学位证的，须提供毕业生推荐表、所在学校出具的可按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证明、教育部学历证书备案表三者之一；海外留学归国人员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认证；

d.民考民或双语应聘人员需提供MHK四级乙等及以上或普通话测试二级乙等及以上考试证书；岗位有特殊要求的，需提供达到岗位要求的证书；

e.岗位要求是党员的，需提供所在组织部门、基层党委近期出具的党员证明；

f.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含合同制人员）须提供工作单位组织人事部门或相应的主管部门近期出具的关于其身份和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应包含身份说明、同意报考的结论）;

g.加分项证明材料（可用身份证证明的不再提交）；

h.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格证、工作经历证明或研究方向证明（成绩单）等材料。

**（五）材料提交要求**

1、上传材料分为三大部分：报名资格审查表模块（word格式）、考生信息表模块（excel格式）、证明材料模块（PDF格式）。

2、除报名资格审查表与考生基本信息表外，其余项证明材料扫描成PDF格式（不得拍照），插入模板（附件四），再将模板转化为PDF格式上传邮箱。

3、材料按照“1、报名表（word）；2、信息表（excel）；3、证明材料（PDF）”命名，依次上传至邮箱，不得压缩。未按格式提交或提交材料不完整的视为审核未通过。

4、邮件命名方式“编内审核-岗位代码-姓名-联系方式”，因邮箱设置标准格式，未按命名要求及文件格式发送导致邮件转至垃圾信箱或其他无法接收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5、与岗位设置条件无关的材料，如简历、四六级英语成绩单、获奖证书、论文等无需提供。

6、需提交材料审核的考生请加入考试QQ群号：869695256（群内将发布各项重要公告和通知）



**附件：详见链接**

昌吉学院公开招聘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6月24日